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8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游爱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鉴于目前相关监管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并与相关各方充分的沟通及审慎论证，公司拟先向中国证监会申请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撤回申请文件，并将在修改和调整方案后尽快向中国证监会重新递交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材料。

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游爱国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游爱国、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游爱国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股东大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股东大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游爱国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鉴于公司拟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上述关联方将不再作为公司董事会阶段确定的发行对象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协商一致，同意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游爱国先生回避表决。

（9）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与会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游爱国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其中游爱国拟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除游爱国外，其他发行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资管计划等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游爱国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同意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作为认购价格参与本次认购。

游爱国之外的特定投资者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400万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控股股东游爱国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4,389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8,000吨数码压延膜项目	11,614.16	10,213.00
2	年产600万平汽车保护膜及100万平多层光学电子功能膜项目	27,148.37	24,716.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8,762.53	44,389.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8）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9）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出具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与会监事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四十条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四十条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游爱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爱国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拟定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拟定《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决议许可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处理与公司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以满足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2）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法规、政策变化、市场变化及有关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等情形，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区间、发行对象、发行价格以及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上限等）及相关申请文件、配套文件（包括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文件在内）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

（3）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以及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制作、签署、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包括本次发行所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申报材料，并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4）聘请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修改、补充、签署、执行本次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合同、协议等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承销及保荐协议等），并履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5）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及总额度内，根据监管机构的意见、市场条件变化、本次发行情况等，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具体安排，办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申报、备案，确定并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有关事宜；

（6）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上市登记及股份锁定事宜，并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7）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非公开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非公开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非公开发行政策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8）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各项授权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上述授权事项。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爱国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游爱国已承诺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拟定《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熊和乐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与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洪兰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鉴于目前相关监管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并与相关各方充分的沟通及审慎论证，公司拟先向中国证监会申请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撤回申请文件，并将在修改和调整方案后尽快向中国证监会重新递交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材料。

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游爱国、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游爱国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鉴于公司拟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上述关联方将不再作为公司董事会阶段确定的发行对象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协商一致，同意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协议》，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定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与会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游爱国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其中游爱国拟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除游爱国外，其他发行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资管计划等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游爱国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同意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作为认购价格参与本次认购。

游爱国之外的特定投资者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400万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控股股东游爱国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4,389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8,000吨数码压延膜项目	11,614.16	10,213.00
2	年产600万平汽车保护膜及100万平多层光学电子功能膜项目	27,148.37	24,716.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8,762.53	44,389.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游爱国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与会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实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游爱国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其中游爱国拟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含本数）。除游爱国外，其他发行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资管计划等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游爱国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同意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作为认购价格参与本次认购。

游爱国之外的特定投资者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400万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股份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控股股东游爱国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4,389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18,000吨数码压延膜项目	11,614.16	10,213.00
2	年产600万平汽车保护膜及100万平多层光学电子功能膜项目	27,148.37	24,716.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8,762.53	44,389.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审议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出具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四十条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四十条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游爱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爱国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拟定了《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拟定《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爱国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游爱国已承诺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游爱国免于以要约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撤回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